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报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简介	3
二、主要风险管理体系.....	3
三、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3
四、资本数量及构成	7
五、各级资本充足率	10
六、最低资本要求	10
七、风险加权资产情况.....	10
八、信用风险暴露	11
九、操作风险暴露和评估.....	14
十、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暴露和评估.....	14
十一、内部资本充足评估.....	14
十二、资本规划	16
十三、薪酬情况	16

一、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承德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HENGDE CO.,LTD.（缩写：
BANK OF CHENGDE）

法定代表人：王振廷

注册及办公地址：承德市行政中心南侧世纪城三期 5 号楼

邮 编：067000

联系电话：0314-2569300

传 真：0314-2569930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0700685645N

金融机构编码：B1021H313080001

二、主要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风险合规部、总行内审稽核部、总行其他管理部门、各分支机构。

董事会对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通过授权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行部分风险管理职能。监事会负责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高管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全面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及程序，确保本行经营与董事会所制定批准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及其他各项政策相一致。总行风险合规部作为本行风险管理牵头部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协调工作。总行内审稽核部负责定期或不定期检查评估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运行情况，监督风险管理制度和政策的执行情况。总行其他管理部门是直接从事业务管理和风险管理的部门，是各类风险管理的落地实施部门，按照

部室职能和风险管理工作要求履行工作职责。各分支机构是本机构业务经营风险的第一责任人，在总行各类风险管理部门和业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下，按照业务政策和程序合法合规开展工作。

（一）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偿债义务而引致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目标是通过明确风险管理战略及风险偏好、健全组织架构、完善制度建设、优化资本配置，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有效经营、管理信用风险，实现银行品牌价值的提升、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以及社会责任的践行。

本行严格遵守信用风险管理的各项要求，建立了完善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体系。制定了《承德银行信用管理办法》、《承德银行信用风险应急预案》，本着全面管理、及时调整、成本与收益相匹配的管理理念，明确了组织架构、管理职责以及管理流程等重大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有效防范和控制了信用风险。本行持续加强信贷业务流程管理，风险管理贯穿贷前调查、贷款审查与审批、放款操作和贷后管理各环节，明确各岗位职责，实现了岗位分离和风险制衡的全流程管理。

（二）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市场风险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范围之内，并在此基础上实现收益最大化。

本行制定了《承德银行市场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市场风险管

理的定义、目标、管理架构、战略和原则、基本政策等内容，规定了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措施，制定了各类限额的内部审批程序和操作规程，并且根据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承受能力定期审查并及时更新相应限额，保证市场风险管理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并完善应对市场风险的策略制度，加强市场计量和监测水平，科学制定市场业务风险处置策略并持续完善应急处置机制。

（三）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管理操作风险以降低操作风险导致的损失。

本行制定了《承德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操作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要求和管理框架，为全行实施操作风险管理确定了基调和方向。为更好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或缓释、报告操作风险，本行建立了以下主要的操作风险管理流程：风险的识别与评估、风险控制与监测、风险事件的损失计量、风险事件的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采取各类措施，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一是加强内控制度、流程梳理，完善管理制度，夯实操作风险防控基础；二是加强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制定项目外包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组成专职外包项目管理小组，加大现场检查力度；三是强化风险排查，对重点领域开展了专项排查和专项治理工作，增强操作风险防控能力。

（四）其他风险管理

1、合规与反洗钱风险

合规风险是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适用于银行业经营活动的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经营规则、自律性组织的行业准则、行为守则和职业操守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法律合规管理，严格按照监管工作部署，深入开展“巩固治乱象成果 促进合规建设”工作；强化制度、流程动态完善，及时对法律、监管新规进行传导、适时更新及外规内化，确保经营符合法律和监管要求；加强反洗钱风险管理，全力开展核心系统数据治理，提高了整体数据质量，完善反洗钱制度体系，加强反洗钱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反洗钱风险管控，推进反洗钱系统建设。

2、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机制，梳理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细化职责分工和处理流程；加强声誉风险识别、预警和监测，构建信息平台，提高监测水平和处置效率；建立联动处置机制，加强对媒体和政府部门的联络，及时有效应对负面舆情。

三、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依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未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应包括本行所有分支机构，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应包括本行以及符合《办法》规定的本行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截至 2019 年末，本行只有一家被投资金融机构，名称为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华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村镇银行”），该村镇银行为本行控股，因此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与财务并表范围无差异。

纳入并表范围的被投资机构:

单位: 万元人民币

序号	被投资机构名称	投资余额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注册地
1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华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88.96	15,373.44	54.08%	28,429.36	河北承德
合计	—	13,388.96	15,373.44	—	—	—

采用扣除处理的被投资机构:

单位: 万元人民币

序号	被投资机构名称	投资余额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所属行业
1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华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88.96	15,373.44	54.08%	河北承德	金融业
合计	—	13,388.96	15,373.44	—	—	—

本集团投资的金融机构不存在监管资本缺口,且报告期内集团内不存在资本转移限制情况。

四、资本数量及构成

(一)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对应关系

序号	监管资本项目		对应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内容
1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或普通股	股本	—
2	核心一级资本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
3	核心一级资本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
4	核心一级资本	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准备	—
5	核心一级资本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	—
6	核心一级资本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少数股东权益+调整项	调整内容见《办法》第三章第三节
7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
8	其他一级资本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少数股东权益+调整项	调整内容见《办法》第三章第三节
9	二级资本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	调整内容见《办法》第三章第一节
10	二级资本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少数股东权益+调整项	调整内容见《办法》第三章第三节

(二) 资本情况

单位: 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本 行	集 团
1	1. 核心一级资本	763,733.00	775,519.69
2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303,857.01	303,857.01
3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56,159.04	56,225.46
4	1.3 盈余公积	81,455.02	81,455.02
5	1.4 一般风险准备	166,367.60	167,407.44
6	1.5 未分配利润	129,804.30	134,427.07
7	1.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6,057.66
8	1.7 其他	26,090.03	26,090.03
9	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18,741.53	5,883.03
10	2.1 全额扣除项目合计	18,741.53	5,883.03
11	2.1.1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5,352.57	5,883.03
12	2.1.2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 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13,388.96	0.00
13	2.2 门槛扣除项目合计	0.00	0.00
14	2.2.1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 递延税资产	0.00	0.00
15	2.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 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 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	0.00	0.00
16	3. 其他一级资本	0.00	807.69
17	3.1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807.69
18	4.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00	0
19	5. 二级资本	181,818.06	185,235.16
20	5.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99,576.05	99,576.05
21	5.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82,242.01	84,043.73
22	5.3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1,615.38
23	6.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00	0.00
24	7. 资本净额		
25	7.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44,991.47	769,636.66
26	7.2 一级资本净额	744,991.47	770,444.35
27	7.3 总资本净额	926,809.53	955,679.51

(三) 限额与最低要求: 权重法下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 准备及限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本 行	集 团
1、权重法下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85,268.49	90,230.86
2、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限额	82,242.01	84,043.73
3、权重法下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与限额的差额	3,026.48	6,187.13
4、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82,242.01	84,043.73

(四) 合格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普通股	二级资本工具
1	发行机构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适用法律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3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4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5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层面
6	工具类型	普通股	合格二级资本债券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303,857.01	99,576.05
8	工具面值(单位:万元人民币)	303,857.01	100,000.00
9	会计处理	股本	应付债券
10	初始发行日或募集日	2002年3月20日	2015年11月26日
11	是否存在期限	永续	存在期限
12	其中：原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25年11月26日
13	发行人赎回	否	是
14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自发行之日起第5年后，在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的前提下可部分或者全部赎回
	分红或者派息		
15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浮动	固定
16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不适用	5.45%
17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不适用
18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19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不适用	非累计
20	是否可转股	否	不适用
21	是否减记	否	是
2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不适用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①银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②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

			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3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受偿顺序排在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

(五) 实收资本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实收资本 303,857.01 万元，本年未新增。

(六) 重大投资

2019 年本集团无重大投资行为。

五、各级资本充足率

项目	本 行	集 团
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9%	10.48%
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9%	10.49%
3. 资本充足率	12.93%	13.01%

六、最低资本要求

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
2. 一级资本充足率	6%
3. 资本充足率	8%

同时在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本行应按要求计提储备资本，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此外，依据监管规定，本行暂不计提逆周期资本和附加资本。

七、风险加权资产情况

(一) 信用风险资本计量

本行报告期内信用风险资本计量方法为权重法。权重法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表内资产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表外项目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之和。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量，风险权重在考虑资产和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质押保证后确定。对于表外风险敞口也采取了相似的处理方法，并进行了适当调整，以反映其潜在损失情况。

(二) 市场风险资本计量

本行报告期内采用标准法的市场风险资本要求为利率风险。利率风险资本要求为一般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和特定风险资本要求之和。本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为市场风险资本要求的 12.5 倍，即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资本要求×12.5。

(三) 操作风险资本计量

本行报告期内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未并表口径和并表口径操作风险。

(四) 各项风险加权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末风险加权资产	
	本行	集团
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6,661,602.68	6,807,542.02
1.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6,446,567.99	6,592,507.33
其中：1.1.1 资产证券化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47,528.96	47,528.96
1.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215,034.69	215,034.69
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	-
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08,484.76	538,693.13
4.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7,170,087.44	7,346,235.15

八、信用风险暴露

(一) 逾期及不良贷款的定义

逾期贷款是指债务人未按合同约定期限（含展期）归还本息的贷款。

不良贷款是指商业银行按照监管部门《贷款分类风险指引》、《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将贷款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

(二) 不良贷款余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行	集团
不良贷款余额	115,561.25	121,080.48

（三）贷款损失准备余额及报告期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计提	收回	转回	转出及核销	
贷款损失准备（本行）	160,115.29	98,350.56	2,391.77	0.00	60,027.88	200,829.74
贷款损失准备（集团）	169,069.44	97,336.10	6,288.74	0.00	61,382.93	211,311.35

（四）风险缓释管理

作为贷款全流程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我行对风险缓释工作采取统筹规划、全面管理、持续监控、客观审慎的管理政策，具体流程包括缓释工具的准入及评估、风险计量、信息监控、系统建设等重要环节，针对各个环节都制定了相应的管理政策，确保全行信用风险相对可控。

我行主要的风险缓释工具为商用房地产、居住用房地产、金融质押品、应收账款和其他抵质押品，金融质押品包括存单、保证金、票据等，其他抵质押品包括在建工程、采矿权、机器设备、交通运输工具等。一是我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商业银行押品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承德银行押品管理办法》，为抵质押品准入、评估、审查、审批、贷后管理、清偿出库、清收处置等业务流程各环节提供制度保障；二是我行本着合法性、有效性、审慎性、独立性的原则，选取优质、足值、合法、有效押品，综合利用重置成本法、同类比较法、现行市价法等多种方法对抵质押品进行内部评估；三是参考权威评估机构提供的评估价格，评估价值公允，押品价值充足。四是担保期限均比照借款期限设定，不存在期限错配的情况，有效缓释风险。

保证人类型主要有信用担保机构、企业法人及组织、自然人等。我行对保证人实行严格准入的政策，审查保证人主体资格，全面核实保证人资产负债状况、资本运营实力、经营盈利能力等影响保证人经营、发展的各项关键因素，确保保证人在合理范围内提供担保，各保证人资信状况良好，保证担保足值、有效。

（五）表内信用风险暴露按交易对手分布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风险暴露余额		未缓释风险暴露余额	
	本行	集团	本行	集团
现金类资产	1,680,662.04	1,715,396.21	1,680,662.04	1,715,396.21
对中央政府和中央银行的债权	811,049.77	903,957.28	811,049.77	903,957.28
对公共部门实体的债权	470,216.63	470,216.63	470,216.63	470,216.63
对我国金融机构的债权	3,745,595.61	3,808,375.27	3,542,840.58	3,605,620.24
对一般企（事）业的债权	3,712,065.15	3,712,065.15	3,447,993.20	3,447,993.20
对符合标准的小微企业的债权	182,945.88	210,324.18	173,793.51	201,171.81
对个人的债权	2,377,411.50	2,544,761.96	2,329,719.77	2,497,070.23
其他	513,684.58	519,449.49	276,039.76	281,804.67
表内信用风险暴露合计	13,493,631.16	13,884,546.17	12,732,315.26	13,123,230.27

（六）表外信用风险暴露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转换前资产		转换后风险暴露	
	本行	集团	本行	集团
表外信用风险资产	515,002.15	515,002.15	495,809.28	495,809.28

（七）表内信用风险暴露按风险权重划分情况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风险权重	风险暴露余额		未缓释风险暴露余额	
	本行	集团	本行	集团
0%	4,401,044.80	4,592,971.81	4,401,044.80	4,592,971.81
20%	1,530,635.98	1,530,863.34	1,243,657.21	1,243,884.57
25%	707,695.03	707,695.03	707,695.03	707,695.03
50%	50,651.66	74,596.82	50,651.66	74,596.82
75%	2,509,705.72	2,680,489.32	2,452,861.62	2,623,645.22
100%	4,226,020.07	4,230,051.95	3,808,527.04	3,812,558.92
250%	63,105.76	63,105.76	63,105.76	63,105.76
400%	4,405.98	4,405.98	4,405.98	4,405.98
1250%	366.16	366.16	366.16	366.16
合计	13,493,631.16	13,884,546.17	12,732,315.26	13,123,230.27

(八) 表外信用风险暴露按风险权重划分情况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风险权重	转换前资产		转换后风险暴露	
	本行	集团	本行	集团
0%	227,378.74	227,378.74	224,658.89	224,658.89
25%	74,062.49	74,062.49	74,062.49	74,062.49
75%	11,376.54	11,376.54	2,275.31	2,275.31
100%	202,184.38	202,184.38	194,812.59	194,812.59
合计	515,002.15	515,002.15	495,809.28	495,809.28

九、操作风险暴露和评估

本行使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依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基本指标法规则，操作风险资本覆盖银行整体业务规模以及相应的操作风险暴露。操作风险资本要求见下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资本要求	
	本行	集团
操作风险	40,678.78	43,095.45

十、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暴露和评估

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账户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期限不匹配，以及资产负债所依据基准利率变动的不一致。银行账户是相对于交易账户而言的，记录的是本行未划入交易账户的表内外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客户存款、非交易性债券投资、发行债券、同业往来以及与央行往来等。

本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坚持审慎性原则，管理目标是在整体业务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下，通过有效管理，将利率变动对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的不利影响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促进集团实现可持续的收益增长。本行定期计量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资产负债结构调整或实施风险对冲，将利率风险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期末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的情况如下：（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生息资产	10,648,511. 71	884,068. 95	730,788.25	441,445. 32	220,637. 66	1,441,243. 90
付息负债	10,295,406. 23	727,178. 50	1,338,875. 74	434,349. 65	186,849. 60	105,450.00
利率风险敞口	353,105.48	156,890. 45	-608,087.4 9	7,095.67	33,788.0 6	1,335,793. 90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行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净利息收入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以上分析的有关资产和负债的利率风险敞口而计算得出的。基于以下假设：（1）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2）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3）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和负债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如下：（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利率基点变化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上升 100 个基点	6,283.38
下降 100 个基点	-6,283.38

十一、内部资本充足评估

本行通过包括风险评估、压力测试、资本规划等环节的评估，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其中风险评估是对主要风险管理框架和各实质性风险的评估；压力测试是测试在统一情景下各类

风险的不利变动对银行资本充足情况的影响；资本规划是在预测正常和压力情景下资本充足率的基础上，将不同情境下的资本需求与可用资本、监管资本要求等进行比较分析，提出相应的管理规划及措施，使银行资本充足水平、业务规划和资金规划达到动态平衡。通过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持续提升内部资本管理和风险管理水平，确保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得到识别和计量、资本水平与风险偏好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为本行加强风险和资本管理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十二、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资本规划方面，根据监管政策及经营环境变化、总体发展战略、风险管理水平和风险偏好等因素，本行动态调整资本规划，以指导全行资本管理工作。本行资本规划管理的目标为：一是保持较高的资本质量和充足的资本水平，支持我行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满足监管要求；二是建立科学合理的资本补充机制，坚持内源性增长为主、外源性融资为辅的资本补充机制；三是不断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提高风险抵御能力；四是充分识别、计量、监测、缓释和控制各类主要风险，确保资本水平与面临的风险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五是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本运营效率，保障各项业务可持续发展。

本行在制定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时，综合考虑经济形势与市场环境变化、业务发展战略、风险管理水平和风险偏好、监管要求等因素，并预留一定的资本缓冲区间以保持较强的抵御风险能力。本行通过对资本充足率水平进行动态监控、分析和报告，与资本充足率目标进行比较，采取包括合理把握资产增速、优化调整资产结构、实施外部融资等各项措施，确保本行的各级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抵御潜在风险，支持各项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三、薪酬情况

（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权限

薪酬委员会主要职责为：（1）拟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提请董事会决定；（2）审核推荐董事人选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审核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4）拟订董事、监事的薪酬分配办法，提交董事会审议；（5）拟订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和薪酬分配办法，经董事会同意后负责组织实施；（6）提出对董事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7）提出对监事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8）评价本行绩效考核制度和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等。

（二）薪酬政策特点、审议情况

承德银行薪酬管理体系体现了“以岗定级，以级定薪、按绩取酬”的特点。薪酬政策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当前经济环境、经营效益、市场定位及风险偏好，以谨慎经营、激励约束并重为原则，充分发挥了薪酬在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中的导向作用，并按监管要求每年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薪酬政策如何与当前和未来的风险挂钩

薪酬政策在制定的过程中考虑了当前和未来的风险因素。一是将员工的薪酬水平与其担任的岗位、承担的职责和风险挂钩，并根据岗位特点，制定不同的绩效考核方案；二是在考核指标中，设置对贷款质量、内控合规、案件防控等多项考核内容，并将其分解至各级机构及个人；三是对高级管理层人员及对风险管理有直接影响的关键岗位人员实行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制度，延付期限为三年，对规定的期限

内风险损失超常暴露的情况，一经发现，立即停止支付相关人员的延期支付工资，并根据核实的风险损失，对不足部分将进行追索。

（四）薪酬水平如何与银行绩效挂钩

承德银行薪酬体系主要由基本薪酬和可变薪酬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与员工的日常工作等挂钩；可变薪酬与机构的经营效益及员工贡献度挂钩。

（五）根据长期绩效调整薪酬水平的方法

承德银行对各级机构设置的关键绩效指标包括资产质量、合规经营、经营效益、社会责任、发展转型、工作履职、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团队建设等。现有的各项指标已不同程度的体现了本行对机构、员工长期绩效的引导和激励，并与薪酬收入和支付期限挂钩，实现长期绩效对薪酬水平的调整。

（六）可变薪酬使用的支付工具类别及使用原因

根据有关规定，承德银行采取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入卡）的方式支付可变薪酬。